

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03 司調 0006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一、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已採取相關策進作為，包括強化與新竹縣、市警察局婦幼隊暨其他性侵防制網絡單位之聯繫，如遇被告為性侵累犯或有高度再犯危險，應立即報告婦幼專組主任檢察官，由婦幼專組主任檢察官指定該組檢察官指揮偵辦。此外，該署對於司法警察機關聲請核發拘票案件，已一律登簿送值星主任檢察官審核，如值星主任檢察官發現所涉妨害性自主罪嫌有高度再犯之虞時，立即指定婦幼專組檢察官專案指揮辦案；並均視案件需要，適時聲請預防性羈押。</p> <p>二、為提高性侵害案件聲請預防性羈押之獲准率，以有效預防犯罪，法務部已於 103 年 2 月 12 日通函提示所屬檢察機關，應採取下列措施，以維護被害人之人身安全：(1) 聲請羈押前，應注意被告是否已經合法逮捕或拘提。(2) 若被告有性侵害前科或尚在接受社區身心治療、輔導教育或於保護管束期間遭監控中，如有必要，宜儘量調取相關前案書類或評估報告，以向法院釋明被告確有反覆實施同一犯罪之虞。(3) 非以現行犯移送之案件，偵查中如認被告犯罪嫌疑重大，且有再犯之虞，亦應隨時蒐集相關證據資料向法院聲請羈押。(4) 聲請羈押遭法院駁回時，如認駁回羈押之裁定不妥，應儘速於期限內補足事證及理由積極提出抗告。</p> <p>三、另法務部已將具專業證照之諮商輔導專業人員處遇服務之經費支給標準適度調高，並輔以其他獎勵、表揚等措施，以提高外聘治療人員入監參與相關處遇工作之意願，進而提升性侵害犯罪加害人於獄中之處遇品質及成效。</p>	<p>司法及獄政、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103.12.10 第 5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p>